证券代码：002926　　证券简称：华西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1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具体详情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各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19年、2020年、2021年度审计机构。2019-2021年度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均顺利完成公司的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结合审计范围变化等情况，审计服务费分别为不超过65万元(2019年度)、68万元(2020年度)及68万元(2021年度)，并在审计服务费的10%以内承担审计相关的差旅额、加班餐费、邮寄费用等其他费用。

该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情况，符合财政部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审计服务费用为不超过80万元/年，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6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费用不超过12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 | | |
|---|---|---|---|
| 事务所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成立日期 | 2011年7月18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 | |
| 首席合伙人 | 胡少先 |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 210人 |
|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 注册会计师 | | 1,901人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 749人 |
| 2020年业务收入 | 业务收入总额 | 30.6亿元 | |
| | 审计业务收入 | 27.2亿元 | |
| | 证券业务收入 | 18.8亿元 | |
|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 客户家数 | 529家 | |
| | 审计收费总额 | 5.7亿元 | |
| | 涉及主要行业 |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 |
| |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 6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 项目组成员 | 姓名 |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
| 项目合伙人 | 彭卓 | 2015年 | 2007年 | 2019年 | 2022年 | 2021年度复核东阳光科、云图控股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复核川能动力、云图控股2019年度审计报告。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彭卓 | 2015年 | 2007年 | 2019年 | 2022年 | 2021年度复核东阳光科、云图控股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复核川能动力、云图控股2019年度审计报告。 |
| | 李青松 | 1998年 | 1995年 | 1995年 | 2019年 | 近三年签署华西证券(002926)、国金证券(600109)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李青龙 | 2002年 | 1998年 | 2012年 | 2019年 | 近三年签署财信发展(000838)、三峰环境(601827)、涪陵榨菜(002507)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严格按照《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履行采购程序，结合同等规模上市券商年度财报审计服务费用水平以及2022年度审计范围的变化情况，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费用预算金额为不超过80万元/年，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6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12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2021年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开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审计责任和义务，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本次续聘有利于保障及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及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负责的审核，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2021年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开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审计责任和义务，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本次续聘有利于保障及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26　　证券简称：华西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4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0年度关联交易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2021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21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汇总，并提交了董事会审议。其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基于重要性原则、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情况，结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实际情况，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并提交了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1年度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杨炯洋、程华子、彭峥嵘、张桥云、曾志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应回避相关议项的表决。

(二)2021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1年，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及金额未超出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 关联交易方 | 关联关系 | 关联交易类型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21年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2020年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
|---|---|---|---|---|---|---|---|
|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老窖集团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 提供证券经纪服务 | 收取证券经纪手续费及佣金 | 市场佣金率 | 0.02 | 0.00% | 0.04 |
|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受老窖集团控制 | | | | 44.04 | 0.02% | 135.10 |
| 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受老窖集团控制 | | | | 7.73 | 0.00% | 21.76 |
|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公司控股股东 | | | | 7.97 | 0.00% | 1.84 |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老窖集团重要联营企业 | | | | 1.56 | 0.00% | 1.31 |
| 关联自然人 | 关联自然人 | | | | 3.54 | 0.00% | 6.44 |
|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受老窖集团控制 | | | | 0.03 | 0.00% | – |
| 江苏鼎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受老窖集团控制 | | | | 0.47 | 0.00% | – |
| 泸州市国资委 | 公司实际控制人 | 提供证券发行与承销、财务顾问等服务 | 收取证券发行与承销费、财务顾问服务费 | 市场水平 | 2.00 | 0.00% | – |
|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老窖集团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 | | | 99.06 | 0.20% | 600.00 |
|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 | | | | 18.87 | 0.04% | – |
|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 受老窖集团控制 | | | | – | – | 300.00 |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老窖集团重要联营企业 | | | | – | – | 148.50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原独立董事贝多广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 | | – | – | 3.62 |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老窖集团重要联营企业 | 存款利息收入 | 利息收入 | 市场水平 | 925.98 | 0.75% | 461.33 |
|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原独立董事贝多广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开展人民币资金拆借业务 | 利息收入 | 市场水平 | 0.75 | 0.00% | |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老窖集团重要联营企业 | 手续费支出 | 手续费支出 | 市场水平 | 0.03 | 0.00% | 0.02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原独立董事贝多广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支付三方存管费用、短期融资券承销手续费 | 手续费支出 | 市场水平 | 10.03 | 0.00% | 4.63 |
| 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 | 受老窖集团控制 | 采购商品 | 采购定制酒 | 市场水平 | 242.33 | 0.08% | – |
| 四川康润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受老窖集团控制 | 代收水电费 | 代收水电费 | 按供电局等部门规定价格结算 | 202.61 | 0.07% | 197.32 |
| 合计 | | | | – – | 1,567.02 | – – | 1,882.37 |

注：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贝多广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0.1.6条及贝多广在其任职单位的任职时间情况，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纳入公司关联人管理范围至2021年11月27日，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纳入公司关联人管理范围至2021年5月27日，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应纳入公司关联人管理范围至2021年6月18日。

1、关联方在本公司的证券账户资金余额情况

| 开户单位 | 期末余额(万元) | 期初余额(万元) |
|---|---|---|
|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0.00 | 0.09 |
|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 43.48 | 5.47 |
|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5.81 | 0.62 |
|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0.04 | 0.10 |
| 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154.10 | 708.08 |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34 | 2.11 |
| 四川剑南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0.00 | 2,718.52 |
| 关联自然人 | 285.89 | 126.00 |

2、关联方持有本公司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 产品名称 | 委托人 | 成立日期 | 状态 | 报告期末产品受托资金(单位：万元) |
|---|---|---|---|---|
| 华西证券璞信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 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2018年10月22日 | 该产品于2018年10月30日起始运作，投资标的为场内股票质押式回购，初始规模为16,350万元。 | 16,480.00 |

3、报告期内买卖关联方发行的证券情况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形成原因 | 期初持有面值(万元) | 本期购入金额(万元) | 本期出售金额(万元) | 期末持有面值(万元) | 本期收益(万元) |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原独立董事贝多广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一级市场认购关联方发行的证券 | – | 42,508.30 | 42,515.08 | – | 6.78 |
|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原独立董事贝多广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一级市场认购"16金地02"债券 | 6,000.00 | – | 6,210.00 | – | 46.03 |
| | | 一级市场认购关联方发行的证券 | – | 11,000.00 | 11,001.42 | – | 1.42 |

注：本期购入、出售金额为结算金额；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16金地02"按面值回售，出售金额含上年度利息。

4、与关联方同业拆借、存放于关联方银行存款期末余额情况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形成原因 |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期初余额(万元) |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 期末余额(万元) |
|---|---|---|---|---|---|---|---|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老窖集团重要联营企业 | 银行存款 | 否 | 5,611.76 | 830,225.98 | 773,993.03 | 61,844.71 |

5、与关联方现券、回购交易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交易类型 | 买入金额(万元) | 卖出金额(万元) |
|---|---|---|---|---|
|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相立军担任副董事长的公司 | 现券买卖交易 | 48,822.72 | – – |
|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张桥云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现券买卖交易 | 238,858.17 | 179,713.67 |
| 内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曾志远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现券买卖交易 | 192,292.87 | 43,573.05 |
| | | 银行间质押式 | 5,000.00 | 5,000.30 |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老窖集团重要联营企业 | 现券买卖交易 | 56,869.11 | 16,163.84 |
|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原独立董事贝多广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现券买卖交易 | 837,263.32 | 963,605.00 |
|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原独立董事贝多广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现券买卖交易 | 9,471.89 | 145,008.88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原独立董事贝多广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现券买卖交易 | 2,433,253.77 | 936,605.37 |
| | | 银行间质押式 | 230,000.00 | 230,023.26 |
| 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原独立董事蒲虎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现券买卖交易 | 9,174.44 | 10,260.89 |

注：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贝多广、蒲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0.1.6条，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纳入公司关联人管理范围至2021年11月27日。

6、与关联方债券借贷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交易类型 | 面额(万元) | 借贷费用(万元) |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原独立董事贝多广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 银行间债券借贷 | 37,000.00 | 3.41 |

7、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应收关联方债权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形成原因 | 期初余额(万元) |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 本期收到金额(万元) | 期末余额(万元) |
|---|---|---|---|---|---|---|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老窖集团重要联营企业 | 投标保证金 | 3.00 | 3.02 | 6.02 | – |
| 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 | 受老窖集团控制 | 预付款 | – | 228.66 | 228.66 | – |

(2)应付关联方债务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形成原因 | 期初余额(万元) |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 期末余额(万元) |
|---|---|---|---|---|---|---|
|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公司控股股东 | 上市承诺款 | 2,022.38 | 0 | 0 | 2,022.38 |
|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 1、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br>2、公司上市前，共有5处房产尚未取得房产证，老窖集团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三年内，依然未取得上述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老窖集团将按华西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的该等房产账面净资产值以货币资金注入公司的方式予以规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老窖集团承诺款共计2,022.38万元。有关土地房产的承诺，老窖集团已履行完毕。<br>如公司依法取得上述房产的全部或部分房屋所有权证，公司将按注入的相应资金等值退还老窖集团。 | | | | | |

8、与关联方联建办公楼

本公司与关联方四川康润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联合建设位于成都高新区南区大源IV线核心商务区D6地块一期工程，该工程设计为一类高层建筑，建筑面积为58,427.06平方米，双方共同投资总额约3.90亿元，出资比例为本公司出资55.78%，四川康润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44.22%。

该项目于2010年4月正式立项，2011年10月主体工程封顶；2013年验收并于当年10月正式投入使用，合作双方于2021年4月完成最终清算，联建大楼完成投资额4.17亿元(含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其中：本公司投入2.42亿元，康润集团投入1.75亿元。本公司已按分配的房产转固，转固总额2.20亿元(不含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其中房屋建筑物1.97亿元。

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

(一)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 类型 | 关联方 | 相关业务及定价依据 | 预计2022年交易金额 | 截至2022年3月已发生金额(万元) |
|---|---|---|---|---|
| 证券经纪服务 | 老窖集团控制的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关联人在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开立证券账户，为关联人提供证券经纪业务交易通道和相关服务。参照市场上同类交易服务的佣金率定价。 | 因该项业务受证券市场影响较大，证券市场情况无法预测，交易量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佣金收入：0.53 |
| | 老窖集团控制的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 | 佣金收入：0.97 |
| | 关联自然人 | | | 佣金收入：0.83 |
| | 其他关联人 | | | |
| 证券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服务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拟为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潜在其他关联人提供股权、债券及其他融资工具在内的融资服务、财务顾问服务。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与客户协商定价。 | 因证券市场行情的波动、新增业务量的开发情况、项目进度难以预计，最终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
| |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 | | |
| | 其他关联人 | | | |
|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公司及其资管计划、基金等产品持有公司发行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2022年内可能发生退出，也可能新增认购或申购其他资产管理计划。<br>2、为关联人提供以下资产管理服务，取得管理费等相关收入：(1)集合计划、定向计划、资产支持专项计划；(2)单一计划；发行的纾困系列产品。<br>3、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发起成立资产管理计划、有限合伙基金或其他形式的主体；为该主体提供资产管理服务，取得管理费等相关收入。<br>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与客户协商定价。 | 因公司受托关联人的资产规模以及根据管理业绩产生的收入尚不确定，因此资产管理规模及管理费相关收入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
| | 老窖集团控制的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 | | | |
| | 其他关联人 | | | |
| 基金管理业务 | 所有关联人 | 公司子公司华西基金为关联人提供基金管理服务，收取管理费等费用。参照市场价格水平收取，且对关联人的管理费收取标准与同一产品其他投资人一致。 | 因关联人作为投资人的投资规模以及管理费率尚未确定，因此相关收入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
| 期货经纪服务 | 所有关联人 | 公司关联人在本公司子公司华西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开立期货交易账户，为关联人提供期货经纪业务交易通道和相关服务。参照市场上同类交易服务的佣金率定价。 | 受市场影响较大，交易量难以估计，该项收入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
| 期货资产管理业务 | 所有关联人 | 公司(含子公司)及其资管计划、基金等产品和其关联人持有华期梧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2022年内可能发生退出，也可能新增认购或申购其他资产管理计划。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与客户协商定价。 | 因公司受托关联人的资产规模以及根据管理业绩产生的收入尚不确定，因此资产管理规模及管理费相关收入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
|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公司资金存放关联方，取得利息等相关收入，发生相关服务费支出；与关联方进行同业资金拆借产生利息收入或支出；向关联方支付公司发行的各类融资工具的利息支出、手续费和承销费等佣金支出等。 | 交易量需根据当期市场情况和公司流动性实时决定，暂无法确定交易金额。 | 存款利息收入：513.39<br>手续费支出：0.07 |
| | 其他关联人 | 2、在银行间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的标准化交易(包括但不限于现券买卖、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协议回购、信用拆借、匿名拍卖等)。<br>3、公司自有资金或资管计划认购或购买关联人发行的债券、基金、理财产品等金融产品，取得利息收入、投资收益等相关收入。<br>4、关联人投资公司作为发行人发行的各类融资工具，公司向其支付的利息支出、手续费和承销费等佣金支出。<br>5、与关联方进行基金代销合作，公司参照产品费率向其支付客户维护费、销售服务费等。<br>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 | |
| 采购商品及服务等 |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定制白酒等商品。参照市场行情协议定价。 | 90万 | |
| | 其他关联人 |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其他与经营相关的服务。参照市场水平协议定价。 | 交易量需根据当期市场情况决定，暂无法确定交易金额。 | |
| 房屋及设备租赁 |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四川中国白酒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等公司 | 公司向老窖集团及其控制的公司租赁房屋及设备用于总部机房。按市场同类交易服务定价。 | 55万 | 设备租赁费：55 |
| 代收水电费等 | 老窖集团控制的四川康润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公司综合办公楼和B区项目由老窖房地产代收水电气费用。按供电局等部门规定价格结算。 | 300万 | 代收水电费：13.10 |

注：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中，若涉及本公司汇总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分支机构，其关联交易将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相互间抵消。

三、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0年12月21日，注册地址为泸州市中国白酒金三角酒业园区爱仁堂广场，法定代表人张良，注册资本为2,798,818,800元，经营范围为：投资与资产管理；对酒业、食品、金融、贸易、物流、教育、医疗及卫生、文化旅游、互联网行业的投资；控股公司服务；社会经济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进出口业务及贸易代理；食品生产、销售(含网上)；农作物的种植、销售(含网上)等。截至2021年9月30日，老窖集团总资产1,780.59亿元，净资产550.52亿元；2021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67.86亿元，实现净利润85.73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公司为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老窖集团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

(二)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老窖成立于1995年5月3日，营业期限自1995年5月3日至长期。住所为四川泸州国窖广场，法定代表人为刘淼，注册资本为146,475.2476万元，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经营范围为："泸州老窖系列酒的生产、销售(以上项目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不得开展经营活动)。进出口经营业务；技术推广服务；发酵制品生产及销售；销售：汽车配件、建材及化工原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泸州老窖总资产432.12亿元，净资产279.27亿元；2021年度，泸州老窖实现营业收入203.84亿元，实现净利润78.49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公司与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均为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泸州老窖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9月15日，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位于四川省泸州市酒城大道一段1号，注册资本：27.18亿元，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为准。主营业务从事包括公司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及金融市场业务。2018年12月17日，泸州银行(01983.HK)正式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2021年度，泸州银行实现营业收入37.76亿元，净利润7.34亿元。截至2021年末，泸州银行资产总额为1,345.10亿元，净资产97.02亿元。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没有绝对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为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泸州银行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

(四)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6月，法定代表人为胡怀明，注册资本为218283.25万元人民币。企业地址位于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鱼塘街道振兴路136号3号楼，经营范围包含：投融资业务、资产管理及咨询、不良资产处置及其收益经营管理；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电气管道安装工程设计及施工、工程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土地整理；国际贸易、进出口贸易；物业管理、会议服务；建材生产及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旅游资源开发、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截至2021年9月末，临港投资总资产198.82亿元，净资产67.65亿元；2021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96亿元，实现净利润0.34亿元。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在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临港投资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

(五)其他关联方

根据2022年1月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的其他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包括：

1、其他关联法人：(1)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2)由前项所述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3)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4)由上市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其他关联自然人：(1)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2)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3)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4)第(1)项、第(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定价原则及依据

(一)证券经纪服务收入：参照市场上同类交易服务的佣金率定价。

(二)证券承销保荐收入：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与客户协商定价。

(三)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与客户协商定价。

(四)期货经纪服务收入：参照市场上同类交易服务的佣金率定价。

(五)期货公司资产管理收入：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与客户协商定价。

(六)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七)代收水电费等：根据供水供电部门实际收取且应由公司承担的水电等费用确定。

(八)采购商品支出：参照同样商品市场价格水平与对方协商定价。

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相关证券业务服务等关联交易，均在公司正常经营范围内，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增加盈利机会。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由关联方代收相关费用为业务经营实际需要，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二)相关关联交易的定价具有可供参考市场价格，公司拟以公允价格实施，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主营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2021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在预计范围内，交易事项均属合理、必要，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公司对2022年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合理，交易价格公允，相关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增长。

3、有关的关联交易情况应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在公司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具体议项时，相关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独立意见

1、公司2021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在预计范围内，交易事项均属合理、必要，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公司对2022年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合理，交易价格公允，相关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增长。

3、有关的关联交易情况应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在公司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该议案具体议项时，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1年度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26　　证券简称：华西证券　　公告编号：2022-019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625,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华西证券 | 股票代码 | 002926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曾颖 | 尹亮 | |
| 办公地址 |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9楼 |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9楼 | |
| 传真 | 028-86150100 | 028-86150100 | |
| 电话 | 028-86150207 | 028-86150207 | |
| 电子信箱 | ir@hx168.com.cn | ir@hx168.com.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信用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业务以及其他业务。

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主要为证券和期货经纪业务、推广和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提供专业化研究和咨询服务业务等；

信用业务：主要为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等资金融通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主要为向机构客户提供金融服务，具体包括股票承销保荐、债券承销、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和新三板推荐等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主要为公司作为集合、定向和专项资管产品以及私募基金管理人提供的资产管理服务；

投资业务：主要为公司从事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衍生类产品及其他金融产品的交易和做市业务。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模式、业绩驱动因素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2021年，是我国资本市场深化改革的关键一年。注册制改革步入"深水区"，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进一步完善。北交所鸣锣开市，深交所主板与中小板合并，A股IPO数量和募资额均创历史新高，个人投资者突破1.9亿人。受益于此，证券行业健康持续发展。但是，监管对于证券行业资本金要求、业务质量管理及IPO审核趋严，中小券商的生存压力进一步凸显。2021年，也是公司"325"发展战略加快落地的一年，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团结带领广大干部职工抢抓机遇、改革创新、奋勇争先，推动经营管理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51.22亿元，同比增长9.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2亿元，同比下降14.1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957.95亿元，较期初增长24.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23.78亿元，较期初增加4.95%。报告期各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①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公司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证券和期货经纪业务、推广和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提供专业化研究和咨询服务业务等。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25.7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76%，占营业收入比重50.24%。

报告期内，面对财富管理市场日益激烈的竞争，公司始终坚守合规底线，坚持"市场化机制""数字化管理""协同化运行""规范化发展"的经营方针，以数字化、精准化和专业化的线上线下融合模式推动业务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产品筛选和资产配置能力，打造多元金融产品体系，通过券结产品销售持续发力，在跨越式发展的道路上迈出了坚实步伐；围绕客户综合服务需求，不断优化智能服务平台，提升客户体验、增强用户黏性，财富客户数量创出新高，为财富管理转型进一步夯实客户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市场占比1.35%，排名行业第20位。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基金投顾业务筹备工作，并正式获批基金投顾业务试点资格及顺利通过监管现场验收，基金投顾业务的开展为公司深化财富管理转型提供了重要抓手。公司持续深耕金融产品，进一步提升金融产品销售规模、提高金融产品客户覆盖率。报告期内，公司公募基金代销业务口碑逐步显现，ETF基金发行能力行业领先，公募基金券商结算业务迎来突破，私募基金产品线日益丰富。2021年通过大成、博时、华夏三支券结产品的发行，在市场上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力，特别是三季度与博时基金合作的券结产品全天销量达35.75亿元，在销售速度和单日公募产品销量上均创下公司代销历史的最高纪录，同时创造了2021年证券行业券结产品单渠道首发认购规模之最。在提升金融产品销售收入的同时，有效助力公司获取新客户、机构经纪业务的发展，并为未来提升公司自有客户资产管理能力打下基础。2021年度公司实现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收入2.42亿元，同比增长144%。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研究所立足内外兼顾，强化协同联动，在客户拓展、队伍打造、内部考核管理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一方面，全年实现应收收入超过3亿元，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且人均创收位居市场前列。另一方面，积极开展内部协同工作，紧密合作，主动提供研究支持，导入优质业务资源，输出专业研究成果，共同挖掘相关业务机会。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获取公募基金牌照，并完成控股子公司华西基金的工商注册设立工作，弥补了公司业务发展短板，对公司进一步发展大财富管理业务、塑造新的业绩增长点、提升品牌形象和价值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②信用业务

公司信用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等资金融通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信用业务收入9.2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63%。

报告期内，各类信用业务收入及规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年 | | 2020年 | |
|---|---|---|---|---|
| | 期末规模 | 利息收入 | 期末规模 | 利息收入 |
| 融资融券业务 | 1,888,408.84 | 111,206.87 | 1,549,571.81 | 88,103.33 |
|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 436,171.00 | 19,191.56 | 300,276.00 | 34,882.49 |
| 约定式购回业务 | 332.75 | 22.48 | 374.48 | 26.25 |
| 合计 | 2,324,912.59 | 130,420.91 | 1,850,222.29 | 123,012.07 |

a.融资融券业务

2021年，公司通过升级业务办理系统、优化业务流程、适时调整标的证券、优化集中度管控方案等举措，推进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高速增长。截至报告期末，行业融资融券余额较上年末增长13.17%，公司融资融券余额188.8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1.87%。2021年，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客户规模、收入水平和业务规模市占率稳步提升，其中外部交易型客户引进数量再创历史峰值，全年新增融资融券客户市场占有率保持2%以上。公司融资融券日均余额较2020年增长近29.38%，其中融券业务保持高速增长，较2020年公司融券日均余额增长807.89%，通过扩大融券券源供给，引进头部量化机构，公司融券业务市场占有率突破1%。

业务保持高速增长的同时公司注重优化业务风险管理水平，通过加强大额授信管理、优化客户风险监控预警指标、精细化管理产品客户交易风险等举措，及时发现潜在客户风险，提升业务风控能力。

b.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报告期内，在巩固股票质押风险化解成果的基础上，以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为指导，以交易所对业务的风险管理指引为准则，公司不断完善内控制度，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审慎开展股票质押新增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有资金(含纾困计划)对接股票质押业务融出资金余额为43.62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利息收入1.92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自有资金(含纾困计划)对接股票质押存续项目综合履约保障比例281.14%，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未发生本金损失，未形成不良债权，业务风险控制有效。公司将继续控制业务规模，优化存量业务，在有效防范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审慎开展业务。同时，公司将继续把股票质押业务作为公司拓展"战略客户"的切入点和抓手，构建"战略客户"管理、服务、价值挖掘的协同机制，实现客户的共同开发、利益的共同分享、业务的同频共振。

③投资业务

公司投资业务主要包括公司自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投资，以及子公司另类投资业务。2021年，公司实现投资业务收入8.4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54%。

a.固定收益业务投资

2021年，中国经济整体继续保持复苏态势，全球大宗商品大幅上涨与国内信用环境整体收缩相叠加，经济出现下行压力，政策由稳杠杆逐步向稳增长转变。在此环境下，债券市场影响因素复杂多变，在复杂的市场环境下，公司固定收益业务投资面临了一定的困难，利率债全年呈现震荡走强行情，而信用债方面由于受到行业政策的影响，地产行业爆发相应风险，并出现了超出市场预期的分化行情。公司固定收益投资虽然把握住了不少投资机会，但在相关投资方向、布局没有及时调整的情况下，债券投资业绩出现回撤，并对全年投资组合收益产生了一定冲击。

公司积极推动固定收益业务全面向FICC业务模式转型升级，及时引进人才、组建团队，积极推进利率及衍生品做市与策略交易业务，成功取得做市商资格，做市和策略交易业务整体持续稳定增长。同时，积极稳妥扩大固定收益业务投资范围，参与沪深公募REITs、ETF以及次级CLO等新品种交易。

b.股票投资业务

2021年，A股全年呈现出热点切换迅速、持续性不稳定的结构性行情特征，以沪深300为代表的核心资产表现不佳，这对公司股票投资业务坚持的以精选全球视角下核心资产为中心的选股策略形成了挑战；同时，2021年的市场特征对股票投资业务长期坚持的投资组合保险策略也构成挑战。在此双重影响下，股票投资业务仍获得了较好的正收益。在过去五年内，股票投资业务风险控制能力较好，投资组合表现出夏普比率高，波动小，主动管理能力较强的特征。

c.衍生金融业务

衍生金融业务是公司战略定位中的量化投资中心以及创新业务综合平台。在量化投资业务上，公司采用多元化的投资策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参与资本市场的价格发现，获取非方向性绝对收益。投资策略在整体上侧重量化基本面分析，助力国家经济结构转型过程中优质发展企业的价值发现，特别主观基本面投资中覆盖程度有限的中小上市公司。在创新业务综合方面，以场内、场外期权，收益互换等衍生品为主要抓手，一方面通过开发不同风险收益结构的收益权凭证产品，协助公司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财富管理服务；另一方面，通过对接机构客户开发定制化产品，把握国内衍生品快速发展的良好机遇，服务公司战略转型。此外，公司还积极探索ETF做市等创新业务，储备创新业务资格。

④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的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财务顾问业务及新三板推荐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投资银行业务收入4.5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5%。

2021年，随着注册制改革的全面推行，北京证券交易所正式设立，投行业务迎来了发展新机遇，为证券公司带来了重要的业务机会。投行业务作为公司"325"战略规划中的三大支柱业务之一，对公司具有重要的战略价值。公司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注册制下督促证券公司从事投行业务归位尽责有关精神为指导，坚持贯彻证券公司作为资本市场"看门人"的要求，制定并实施了《投行业务改革振兴方案》，不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切实解决影响业务发展的问题和障碍，推动投行业务的高质量发展，奋力建设一流中等有特色的投资银行。

a.股权融资及财务顾问业务

报告期内完成海天股份IPO、晓鸣股份IPO、川网传媒IPO、德美化工非公开发行股票、金通灵非公开发行股票、巨星农牧非公开发行股票、北清环能非公开发行股票、陕西黑猫配股、帝欧家居可转债等股权融资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已过会待注册项目1个；在审项目8个，其中IPO项目5个，北交所非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2个，可转债项目1个。公司坚定不移落实根据地战略，巩固特色行业优势，在注册制大背景下不断提高专业能力，探索创新业务模式。

b.债券融资业务

2021年度公司债券业务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完成47只公司债、6只企业债的主承销发行，承销金额达305.91亿元，包括国家能源碳中和绿色债、国电投小公募、中国建材可续期等公司债主承销项目。公司有效发挥区位优势，在四川区域占有较大市场份额，在地方政府债、绿色债、疫情防控债等品种上建立了优势、形成品牌。公司坚持金融创新探索，成功承销了多只疫情防控债、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批碳中和绿色债券等项目，荣获了2021年度债券融资项目君鼎奖(20瓦房02债)。

2021年，公司在地方政府债承销方面成绩显著，共参与34个省市地方政府债券承销，全年累计中标542.76亿元。其中，在中债系统中标333.79亿元，承销金额排名跻身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统计的非银类承销商第6位；在沪深交易所市场中标地区30个，中标金额208.97亿元，中标金额行业排名从2020年的第14位大幅提升至2021年的第4位(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官网公布数据)。

公司已连续三年获评上海证券交易所地方政府债券优秀承销商，连续两年获评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地方债非银类承销商杰出贡献奖，并获评深圳证券交易所2021年度优秀利率债承销机构。公司将继续丰富完善产品种类、发挥区域优势，为客户和地区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c.新三板业务

公司抢抓新三板改革机遇，推动优质储备项目在新三板挂牌，成功推荐四川振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为新三板改革新政实施以来全国首家首次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续督导的新三板挂牌企业43家，承担做市业务的新三板挂牌企业5家。未来，公司将继续拓展和推进新三板业务，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投资银行服务。

⑤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主要为公司作为集合、定向和专项资管产品以及私募基金管理人提供的资产管理服务。2021年，公司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2.3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2.62%，主要是子公司管理私募股权投资收入增加所致。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近年来围绕"大固收"业务方向推动业务转型，深耕债券投资、资产证券化两大重点业务领域，积极布局权益投资，深度挖掘现有客户潜在需求，全年继续布局债券投资、私募FOF、量化产品，进一步拓宽资管业务产品线，产品线布局日趋完善，主动管理业务规模和业务收入稳步提高，荣获了证券时报"2021证券时报君鼎奖最佳券商资管固收团队"等多个奖项；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荣获CFS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2021年第七届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年会 -- 年度特殊贡献奖"、中国金融前沿论坛"2021年不动产证券化'前沿奖'之年度杰出管理人"等多个奖项。公司资管业务在债券投资、资产证券化方面已经具备了较强的行业竞争力和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同时，2021年，公司积极落实资管新规要求，积极压降存量被动管理业务，主要是子公司管理私募股权投资收入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母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 项目 | 资产管理规模(亿元) | |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万元) | |
|---|---|---|---|---|
|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2021年度 | 2020年度 |
|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 352.67 | 221.96 | 6,347.75 | 2,757.56 |
| 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 138.22 | 288.42 | 1,643.26 | 2,323.80 |
|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即资产证券化业务) | 406.37 | 361.66 | 2,589.01 | 5,959.31 |
| 合计 | 897.26 | 872.04 | 10,580.02 | 11,040.66 |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资管业务受托管理规模为人民币897.26亿元。其中，集合产品、单一产品、专项产品受托管理规模分别为人民币352.67亿元、138.22亿元和406.37亿元，相比2020年分别上升58.89%、下降52.08%和上升12.36%。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合并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末 | 2020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9年末 |
|---|---|---|---|---|
| 总资产 | 95,794,913,997.16 | 77,228,644,030.80 | 24.04% | 67,827,402,919.4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2,377,893,383.86 | 21,321,684,397.07 | 4.95% | 19,649,386,672.80 |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营业总收入 | 5,121,995,492.55 | 4,682,755,761.60 | 9.38% | 3,937,424,572.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632,123,985.51 | 1,900,327,802.56 | -14.11% | 1,431,530,824.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630,022,067.40 | 1,835,669,206.80 | -11.20% | 1,421,637,542.23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84,563,526.94 | -28,530,081.19 | -897.42% | 47,518,149.3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39,856,458.88 | -4,389,909,085.67 | 187.47% | 1,307,567,284.1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62 | 0.72 | -13.89% | 0.5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62 | 0.72 | -13.89% | 0.5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47% | 9.28% | 减少1.81个百分点 | 7.53% |

母公司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末 | 2020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9年末 |
|---|---|---|---|---|
| 总资产 | 92,077,659,644.62 | 74,356,924,392.93 | 23.83% | 65,585,869,209.02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 21,630,990,965.49 | 20,873,131,610.73 | 3.63% | 19,369,138,973.68 |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营业总收入 | 4,522,399,754.20 | 4,391,141,343.99 | 2.99% | 3,709,218,959.63 |
| 净利润 | 1,333,783,107.81 | 1,732,022,715.34 | -22.99% | 1,309,526,779.8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332,469,991.25 | 1,700,754,808.45 | -21.65% | 1,301,097,125.64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84,563,526.94 | -28,530,081.19 | -897.42% | 47,518,149.3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80,398,629.60 | -4,012,533,654.36 | 154.34% | 1,295,971,590.2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1 | 0.66 | -22.73% | 0.5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1 | 0.66 | -22.73% | 0.5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28% | 8.61% | 减少2.33个百分点 | 6.97%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合并

单位：元

| 项目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总收入 | 955,891,725.39 | 1,551,715,714.58 | 1,458,779,839.56 | 1,155,608,213.0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20,945,213.31 | 609,143,717.57 | 496,479,171.19 | 205,555,883.4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19,346,368.28 | 605,469,562.09 | 504,973,363.64 | 200,232,773.3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993,300,197.42 | -299,302,560.54 | -131,026,073.75 | -723,115,104.25 |

母公司

单位：元

| 项目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总收入 | 867,383,598.64 | 1,405,707,772.06 | 1,309,664,548.40 | 939,643,835.10 |
| 净利润 | 288,285,211.35 | 519,612,037.35 | 415,852,286.54 | 110,033,572.57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87,171,357.89 | 515,956,763.49 | 424,045,502.68 | 105,296,367.1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68,441,905.04 | -1,538,199,081.60 | -273,834,101.49 | -676,010,092.35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3)母公司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末 | 2020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
| 核心净资本 | 16,920,414,804.67 | 16,681,422,444.74 | 1.43% |
| 附属净资本 | 740,000,000.00 | 950,000,000.00 | -22.11% |
| 净资本 | 17,660,414,804.67 | 17,631,422,444.74 | 0.16% |
| 净资产 | 21,630,990,965.49 | 20,873,131,610.73 | 3.63% |
|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 6,237,563,056.45 | 4,326,033,113.14 | 44.19% |
| 表内外资产总额 | 69,329,831,265.84 | 57,336,268,979.59 | 20.92% |
| 风险覆盖率 | 283.13% | 407.57% | 减少124.44个百分点 |
| 资本杠杆率 | 24.56% | 29.13% | 减少4.57个百分点 |
| 流动性覆盖率 | 388.48% | 335.38% | 增加53.10个百分点 |
| 净稳定资金率 | 191.20% | 197.78% | 减少6.58个百分点 |
| 净资本/净资产 | 81.64% | 84.47% | 减少2.83个百分点 |
| 净资本/负债 | 38.67% | 50.58% | 减少11.91个百分点 |
| 净资产/负债 | 47.36% | 59.88% | 减少12.52个百分点 |
|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 19.35% | 20.99% | 减少1.64个百分点 |
|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 164.61% | 153.00% | 增加11.61个百分点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02,281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00,53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8.13% | 475,940,143 | | | |
|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1.34% | 297,798,988 | | | |
|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9.59% | 251,792,844 | | | |
| 四川剑南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79% | 178,329,599 | | | |
|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3.17% | 83,081,280 | | | |
|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83% | 74,304,000 | | | |
| 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2.83% | 74,304,000 | | 冻结 | 74,304,000 |
| 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66% | 43,700,000 |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29% | 33,838,919 | | | |
| 深圳碧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碧烁新起点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29% | 33,790,00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10名股东中，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除上述股东关联关系以外，公司未获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1、截至本报告期末，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业务平台出借了21,038,300股公司股份。<br>2、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转融通业务平台出借了15,000,000股公司股份。<br>3、深圳碧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碧烁新起点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3,790,000股公司股份。 | | |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截至报告期末，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51,792,844股股份，通过转融通业务平台出借21,038,300股股份，合计拥有所有权股份数量为272,831,144股，占公司总股份10.39%。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7华股01 | 112513 | 2017年04月06日 | 2022年04月06日 | 116,940 | 3.08%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8华股01 | 112775 | 2018年10月17日 | 2022年10月18日 | 20,700 | 3.74%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9华股01 | 112863 | 2019年03月20日 | 2024年03月21日 | 90,000 | 3.88%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19华股02 | 112986 | 2019年10月22日 | 2023年10月23日 | 14,000 | 3.10%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 20华股01 | 149043 | 2020年02月24日 | 2025年02月25日 | 100,000 | 3.05%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1华股01 | 149381 | 2021年02月08日 | 2024年02月09日 | 150,000 | 3.86%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21华股02 | 149508 | 2021年06月10日 | 2024年06月11日 | 150,000 | 3.49%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21华股03 | 149740 | 2021年12月08日 | 2024年12月09日 | 200,000 | 3.13%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2华股01 | 149772 | 2022年01月10日 | 2025年01月11日 | 200,000 | 3.05%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0华西01 | 114691 | 2020年03月13日 | 2023年03月16日 | 300,000 | 3.40%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1华西01 | 114896 | 2021年01月08日 | 2023年01月11日 | 200,000 | 3.83% |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 20华西C1 | 115120 | 2020年09月14日 | 2023年09月15日 | 150,000 | 4.26% |
|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 报告期内，公司均按时、足额兑付了每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 | | | | | |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1年6月2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1华股02")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21华股02"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1年6月7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17华股01""18华股01""19华股01""19华股02""20华股01""21华股01"和"20华西01""21华西01"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16华西C1""20华西C1"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1年12月1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1华股03")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21华股03"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1年12月30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2华股01")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22华股01"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资产负债率 | 67.21% | 62.22% | 增加了4.99个百分点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 168,022.17 | 183,686.78 | -8.53% |
| EBITDA全部债务比 | 7.55% | 10.25% | 减少了2.70个百分点 |
| 利息保障倍数 | 2.87 | 3.28 | -12.50% |

三、重要事项

请参见《2021年年度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